亚夏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变更公司名称及证券简称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 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关于公司名称、证券简称变更的说明

亚夏汽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 议通过了《关于拟变更公司名称及证券简称的议案》,公司拟将公司中文名称变 更为中公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英文名称变更为 Offcn Education Technology Co., Ltd.; 拟将证券简称由原来的"亚夏汽车" 变更为"中公教育"。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取得工商行 政管理部门核准后方可实施。

二、关于公司名称或证券简称变更原因说明

公司实施重大资产重组,2018年11月30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 理委员会下发的《关于核准亚夏汽车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及向鲁忠芳等发 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批复》(证监许可[2018]1972 号)。2018 年 12 月 27 日,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已完成拟购买资产北京中公教育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 "中公教育")的过户手续及相关工商变更登记事官,中公教育已成为公司的全 资子公司。

公司主营业务转型进入教育培训行业,为了较为直观地体现上市公司股票与 中公教育业务之间的联系, 更好地向市场传递信息, 使投资者更加准确理解公司 的发展情况,公司名称拟变更为中公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公教 育")。公司证券简称变更为"中公教育"。本次更名符合中公教育战略发展布 局,有利于提升中公教育的综合竞争力。

本次公司变更公司名称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匹配,不存在利用变更名称影响公 司股价、误导投资者的情形,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



《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符合公司的根本利益,不存在损害本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三、独立董事发表意见的情况

公司独立董事已就公司拟变更公司名称及证券简称事项发表了独立董事意见,认为:公司本次变更公司名称及证券简称,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匹配,变更理由合理,不存在利用变更名称影响公司股价、误导投资者的情形,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符合公司的根本利益,不存在损害本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

截至目前,公司变更名称、证券简称等事项尚需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需向 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办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公司证券简称变更尚待深圳证券交易 所核准。公司证券代码不变,仍为"002607"。

特此公告

亚夏汽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一月十六日

